

重要資訊

1. 在作出任何投資選擇前，你必須評估你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及本身的財務狀況；當你選擇成分基金時，若不能肯定某些成分基金是否適合自己（包括是否與你的投資目標一致），你應諮詢財務及/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以作出最切合個人狀況的成分基金選擇。
2. 在你決定投資於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根據我的強積金計劃(「本計劃」)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第6.7節「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的定義)前，你應考慮自己的風險承受程度及財政狀況。你應注意我的核心累積基金及我的65歲後基金並不一定適合你，而我的核心累積基金及我的65歲後基金的風險程度及你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可能出現錯配(基金組合的風險可能比你想要承擔的風險為高)。如你對於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是否適合你存有疑問，你應尋求財務及/或專業意見，並在考慮到自身情況之後才進行投資決定。你應注意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的實施有可能影響你的強積金投資及累積權益。如你就預設投資策略對你的影響有疑問，我們建議你向受託人查詢。
3. 強積金保守基金的費用及收費可(一)透過扣除資產收取；或(二)透過扣除成員賬戶中的單位收取。我的強積金保守基金採用方式(一)收費，故所列之單位價格/資產淨值/基金表現已反映費用及收費之影響。
4. 投資附帶風險，過去的業績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基金價格及投資回報可跌亦可升。
5. 下述資料僅供參考之用，你不應只依賴這些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請細閱本計劃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包括風險因素、費用及收費)。
6. 如你對本文件內容的含意或影響有任何疑問，便應諮詢專業人士的獨立意見。

我的 MY CHOICE 強積金計劃

回贈優惠

全新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



於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包含首尾兩日)^a優惠期內，成功將強積金資產由其他強積金計劃轉入「我的強積金計劃」(本計劃)，即可獲享基金單位回贈^c：

- ✔ 將累積權益由其他強積金計劃轉移至「我的強積金計劃」(只適用於計劃成員資金轉移、僱員自選安排、以及整合個人賬戶，相應遞交第MPF(S)-P(M)、P(P)、P(C)號表格)；及
- ✔ 優惠期內轉入強積金資產總金額達港幣\$150,000或以上，(若有多筆轉移，轉入總金額將於第一筆資產轉入之日起計90日^a一併計算)，全部該等資產轉入本計劃滿連續180天^b，即可按下表享有基金單位回贈

優惠期內轉入強積金金額(港幣)	可獲基金單位回贈金額(港幣)
\$150,000 - \$250,000 以下	\$300
\$250,000 - \$350,000 以下	\$600
\$350,000 或以上	\$1,000

回贈一之回贈安排

基金單位回贈將於保留全部轉入資產滿連續180天^b後的兩個月內入賬。回贈將以入賬當天之基金價格轉換為「我的平穩基金」之單位，並存入客戶相應的供款賬戶或個人賬戶，作為成員之強制性供款。若客戶沒有強制性供款部分，相關回贈將存入成員之自願性供款部分。



計劃成員只須於2021年3月31日當日，在本計劃內所有賬戶的平均每日資產值^d之總和達到港幣\$350,000或以上，即可獲享以下基金單位回贈^c。

在本計劃內的連續完整年資 ^e	可享基金單位回贈率 ^f
2年或以上	0.12%

回贈二之回贈安排

基金單位回贈將於2021年4月入賬^c。回贈將以入賬當天之基金價格轉換為「我的平穩基金」之單位，並存入客戶相應的供款賬戶或個人賬戶，作為成員之強制性供款。若客戶沒有強制性供款部分，相關回贈將存入成員之自願性供款部分。

註：

- a. 以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中銀保誠)收受第一筆轉入供款之日期為準。超過該90日的轉移金額將另行重新累積，直至下一個90日時一併計算。
- b. 若涉及多筆轉移，由每個90日期間收妥的最後一筆轉入供款之日期起計算。「可獲基金單位回贈金額」取決於優惠期內轉入強積金資產的具體日期。
- c. 如成員於基金單位回贈入賬之前曾向中銀保誠申請轉移至其他強積金計劃或提取累積權益，成員將不能享有相關的基金單位回贈。
- d. 平均每日資產值將於2021年3月31日釐定，並由2020年4月1日或首次轉移日(適用於同一強積金計劃內不同賬戶之間轉移累積權益)起計算至2021年3月31日止，此期間內所有交易日的每日資產淨值的平均數。
- e. 中銀保誠將於每年3月31日當日釐定成員的計劃年資，並以該成員有效賬戶內最早的計劃參與日期來計算。不足整年的年資將不獲計算。如涉及在我的強積金計劃內不同賬戶之間轉移累積權益，將由轉移賬戶最早的計劃參與日期開始計算連續的計劃年資。為免生疑問，非連續的計劃年資並不會計算在內。
- f. 以上回贈率並不代表收益率或基金表現。中銀保誠保留隨時更改各項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恕不作另行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中銀保誠保留最終決定權。

示例

例一

此示例說明如何同時計算回贈一及回贈二所獲基金單位回贈價值。

黃小姐於2014年6月1日及2018年10月31日在我的強積金計劃分別開立僱員賬戶及個人成員賬戶，並於2020年12月1日及2021年1月15日完成兩宗累算權益轉移。

回贈一 (以港幣計)			回贈二 (以港幣計)		
2020年12月1日轉入 第一筆強積金資產	轉入金額	\$80,000	我的強積金計劃年資 截至2021年3月31日，黃小姐的計劃年資超逾6年但未滿7年。 (黃小姐的僱員賬戶計劃年資由2014年6月1日計算，個人成員賬戶計劃年資由2018年10月31日計算，因此黃小姐的連續完整計劃年資由2014年6月1日起計至2021年3月31日止為6年整)		
2021年1月15日轉入 第二筆強積金資產	轉入金額	\$90,000		有效賬戶類別	僱員賬戶
			賬戶平均每日資產值 ^d	\$250,000	\$100,000
(自第一筆資產轉入之日起計90日) 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 轉入強積金資產總值			所有賬戶 平均每日資產值 ^d 總額	\$250,000 + \$100,000 = \$350,000	
(全部資產轉入滿連續180天) 2021年7月14日回贈一基金單位回贈			計算基金單位回贈	僱員賬戶 \$250,000 × 0.12% = \$300	個人成員賬戶 \$100,000 × 0.12% = \$120
2021年7月14日起2個月內分派基金單位回贈金額：\$300 (轉換為「我的平穩基金」之單位，作為黃小姐之供款)			回贈二基金單位回贈	\$300 + \$120 = \$420	
			2021年4月分派基金單位回贈金額：\$420 (轉換為「我的平穩基金」之單位，作為黃小姐之供款)		

例二

此示例說明一個有效賬戶被終止後，累算權益轉移至本計劃內的另一個賬戶，將如何計算回贈二中的我的強積金計劃年資。

李先生受僱於甲公司並於2011年7月28日在我的強積金計劃開立了僱員賬戶。然後，他於2014年3月31日離職。離職後李先生僱員賬戶內的累算權益於2014年6月30日轉移至本計劃內以李先生名義開立的個人賬戶，並於同日終止其僱員賬戶。

回贈二 (以港幣計)	
我的強積金計劃年資	截至2021年3月31日，李先生的計劃年資共9年。 (雖然李先生的僱員賬戶已於2014年6月30日終止，但截至2021年3月31日，李先生仍然持有有效的個人成員賬戶，所以他並沒有中斷參與我的強積金計劃。因此，李先生的連續完整計劃年資由2011年7月28日起計至2021年3月31日止為9年整)
有效賬戶類別	個人成員賬戶
賬戶平均每日資產值 ^d	\$400,000
2021年4月分派基金單位回贈金額	\$400,000 × 0.12% = \$480 (轉換為「我的平穩基金」之單位，作為李先生之供款)

聯絡途徑

歡迎您隨時透過以下途徑進行查詢及索取資料：

- 互聯網頁 www.bocpt.com
- 電子郵件 mpf@bcpt.com
- 客戶服務熱線 2929 3366
- 傳真號碼 2151 0999 / 2530 4786

客戶服務中心 / 通訊地址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5字樓

中銀國際
BOC INTERNATIONAL

PRUDENTIAL
英國保誠



我的強積金計劃特色

- ✔ 中銀保誠聯同六間知名基金公司合力創造「我的強積金計劃」，透過互聯網頁、強積金應用程式、互動話音系統及自動櫃員機網絡，為僱主、僱員、自僱人士、個人賬戶成員及可扣稅自願性供款成員提供更貼心的強積金服務。
- ✔ 「我的強積金計劃」提供14項成分基金，其投資經理、投資目標及政策、及投資風險詳情請參閱本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第3部份。
- ✔ 成分基金營運費：0.65% - 0.99% (按每年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計算)

* 有關本計劃成分基金詳情，包括產品特點、所涉及的風險及費用與收費，請務必參閱本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各類費用收費的詳情、釋義及重要說明已載於本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的第5部份，請務必細閱。

成分基金營運費 (包括基礎基金費用及收費) *

收費及開支類別	成分基金名稱	現行收費率 (按每年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計算 從有關成分基金資產扣除)
基金管理費 (包括受託人及 投資經理所收取的費用)	混合資產基金	
	我的增長基金	0.99%
	我的均衡基金	0.96%
	我的平穩基金	
	我的核心累積基金	0.74%
	我的65歲後基金	
	股票基金	
	我的亞洲股票基金	
	我的中國股票基金	0.99%
	我的香港股票基金	
	我的環球股票基金	0.97%
	債券基金	
	我的環球債券基金	0.97%
	我的港元債券基金	0.99%
貨幣市場基金		
我的人民幣及港元貨幣市場基金	最高0.79%	
我的強積金保守基金	0.79%	
股票基金 - 指數追蹤		
我的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0.65% - 0.70%	
其他收費及開支及實付開支	每個成分基金需承擔有關計劃及成分基金的運作及延續的成本及開支，包括補償基金的徵費(如有)、核數師費、法律服務費等(在強積金條例容許之下)。(如需詳情，請參考本計劃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之第5.1.2節 - 「重要說明」的第d、e、f項。)	

* 以上表格並不包括其他服務收費。如需詳情，請參考本計劃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之第5.1節的表格(D) - 「其他服務收費及費用」。

投資附帶風險，過去的業績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基金價格及投資回報可跌亦可升。上述資料僅供參考之用，你不應只依賴這些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請細閱本計劃之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包括風險因素、費用及收費)。